

股票代码： 600113

股票简称：浙江东日

公告编号：2023-002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6日以邮件、传真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通知，于2022年12月31日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少军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子公司福鼎宏筑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可以支持其业务顺利开展，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本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将按不低于同类业务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与财务资助对象结算资金占用费，能使公司获取一定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基于上述，我们认为该项财务资助行为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意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子公司福鼎宏筑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子公司哈尔滨东穆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可以支持其业务发展，降低其融资成本，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将按不低于同类业务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与财务资助对象结算资金占用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基于上述，我们认为该项财务资助行为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子公司哈尔滨东穆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日